

## 上海南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南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7年2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2月8日以电话形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刘桂芝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 1.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向上海农商银行申请借款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向上海农商银行张江科技支行借款人民币贰佰万元，性质为流动资金借款，借款期限为一年，公司以上海创业接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无锡麟力科技有限公司、无锡矽林威电子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和刘桂芝与万元姣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

证担保，同时上海创业接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要求公司实际控制人、子公司等关联方提供反担保，并同意公司与上海农商银行张江科技支行签署相关的《借款合同》和《保证合同》。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刘桂芝和黄年亚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

## 2. 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17年3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1、《上海南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上海南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2月14日